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3686)

公司地址：桃園市觀音區環南路 599 號
電 話：(03)4738-788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39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 ~ 29
(七) 關係人交易		29 ~ 30
(八) 質押之資產		30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 3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二)其他	31 ~ 3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38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39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1000152 號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六(四)所述，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不符合經濟效益之晶圓廠停產並處分閒置廠房，晶圓廠停產後，將持續維持原料銷售營運，並規劃將處分廠房資金用於充實長期轉型之營運資金。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賴宗義



會計師

支秉鈞

支秉鈞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7 日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3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1,469	16	\$ 198,266	18	\$ 252,081	21
1200 其他應收款		191	-	386	-	26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8	-	143	-	168	-
130X 存貨	六(三)	-	-	-	-	-	-
1410 預付款項		22,482	2	5,671	-	5,076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四)	-	-	570,448	53	612,045	5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	-	17	-	1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94,307</u>	<u>18</u>	<u>774,931</u>	<u>71</u>	<u>869,656</u>	<u>73</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非流動		145,080	14	147,188	14	144,801	1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八							
非流動		11,021	1	11,021	1	11,02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567,370	53	2,544	-	2,689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84,674	8	90,290	8	107,139	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七)、八及						
	九	<u>59,557</u>	<u>6</u>	<u>59,551</u>	<u>6</u>	<u>59,747</u>	<u>5</u>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67,702</u>	<u>82</u>	<u>310,594</u>	<u>29</u>	<u>325,397</u>	<u>27</u>
1XXX 資產總計		<u>\$ 1,062,009</u>	<u>100</u>	<u>\$ 1,085,525</u>	<u>100</u>	<u>\$ 1,195,053</u>	<u>100</u>

(續次頁)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3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 5,447	-	\$ 5,942	1	\$ 5,190	1
2250 負債準備一流動	六(十)	65,095	6	69,859	6	62,577	5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22,327	2	23,363	2	23,36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799	2	10,451	1	38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9,668	10	109,615	10	91,513	8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	122,275	12	122,106	11	143,274	1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63,824	6	68,321	7	84,805	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6,099	18	190,427	18	228,079	19
2XXX 負債總計		295,767	28	300,042	28	319,592	27
權益							
股本	六(十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1,135,136	107	1,135,136	104	1,135,136	95
保留盈餘	六(十二)						
3350 待彌補虧損		(368,894)	(35)	(349,653)	(32)	(259,675)	(22)
3XXX 權益總計		766,242	72	785,483	72	875,461	73
重大承諾事項集或有事項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62,009	100	\$ 1,085,525	100	\$ 1,195,053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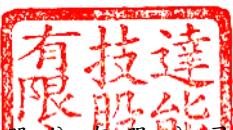
經理人：方震銘

~7~



會計主管：王振益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1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三)	\$ 33,079	100	\$ 26,469	100
5000 营業成本		(41,090)	(124)	(30,941)	(117)
5900 营業毛損		(8,011)	(24)	(4,472)	(17)
5950 营業毛損淨額		(8,011)	(24)	(4,472)	(17)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0)	-	(11)	-
6200 管理費用		(9,313)	(28)	(9,103)	(34)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9,323)	(28)	(9,114)	(34)
6900 营業損失		(17,334)	(52)	(13,586)	(5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四)	220	1	541	2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406	1	73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2,057)	(6)	(48,136)	(182)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476)	(2)	(538)	(2)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07)	(6)	(47,400)	(179)
7900 稅前淨損		(19,241)	(58)	(60,986)	(23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	-	-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9,241)	(58)	(60,986)	(230)
8200 本期淨損		(\$ 19,241)	(\$ 58)	(\$ 60,986)	(230)
其他綜合損益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241)	(\$ 58)	(\$ 60,986)	(23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241)	(\$ 58)	(\$ 60,986)	(2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241)	(\$ 58)	(\$ 60,986)	(23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17)	(\$ 0.54)		
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一)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0.17)	(\$ 0.5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經理人：方震銘

~8~



會計主管：王振益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待彌補虧損	權益	總額	

109 年度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35,136	(\$ 198,689)	\$ 936,447		
109 年第一季淨損		-	(60,986)	(60,9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986)	(60,986)		
109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135,136</u>	<u>(\$ 259,675)</u>	<u>\$ 875,461</u>		

110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35,136	(\$ 349,653)	\$ 785,483		
110 年第一季淨損		-	(19,241)	(19,2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241)	(19,241)		
110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135,136</u>	<u>(\$ 368,894)</u>	<u>\$ 766,242</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經理人：方震銘

-9-



會計主管：王振益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重行表達)
----	-----------------------------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9,241)	(\$ 60,986)
<u>調整項目</u>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八) 11,238	5,684
攤銷費用	六(十八) 40	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 -	
利息費用	六(十七) 476	538
利息收入	六(十四) (220)	(54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四) -	48,665
進貨合約損失負債準備迴轉	六(十) (4,764)	(4,606)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u>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u>		
其他應收款	138	91
預付款項	(16,810)	9,87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4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	(38)
<u>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u>		
其他應付款	(495)	(82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348	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1,228)	(2,037)
利息收現	277	645
支付利息	(307)	(385)
支付之所得稅	(6)	(2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264)	(1,79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二) (5,533)	(5,4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33)	(5,4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6,797)	(7,2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8,266	259,3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1,469</u>	<u>\$ 252,081</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經理人：方震銘

~10~



會計主管：王振益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自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開始籌備並於民國 96 年 11 月 9 日經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 2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二)子公司明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育能源」)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30 日設立，主要從事再生能源設備發電及能源技術顧問服務。
-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為「合併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4 月 27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延長」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合併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名稱	名稱	業務性質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明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明育能源)	再生能源設備發電及能源技術顧問服務	100.00	100.00	-	(註)

註：明育能源於民國 109 年 10 月 30 日設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定，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有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合併公司係已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合併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36年
機器設備	4年 ~ 11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資產	5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合併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係按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合併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及虧損性合約)

負債準備(包含除役負債及虧損性合約)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

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合併公司退休金政策屬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合併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遷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遷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以認列，若遷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以認列。若投資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以認列。遷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遷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遷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遷延所得

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太陽能矽晶片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其對於產品銷售之價格具有裁量權，且合併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認列收入。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買方，且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三) 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租賃期間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可回收金額、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0	\$ 70	\$ 50
活期存款	20,717	26,564	18,541
定期存款	125,000	146,000	233,490
附買回債券	25,682	25,632	-
合計	<u>\$ 171,469</u>	<u>\$ 198,266</u>	<u>\$ 252,081</u>

1. 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合併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合併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155,000	\$ 155,000	\$ 155,000
評價調整	(9,920)	(7,812)	(10,199)
	<u>\$ 145,080</u>	<u>\$ 147,188</u>	<u>\$ 144,801</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2,108)	\$ —

2. 合併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存貨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原料	\$ —	\$ —	\$ —
物料	—	—	—
半成品	—	—	—
製成品	—	—	—
合計	<u>\$ —</u>	<u>\$ —</u>	<u>\$ —</u>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存貨相關損益列入營業成本者，明細如下：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5,854	\$ 31,893
迴轉進貨合約損失	(4,764)	—
回升利益	—	(952)
	<u>\$ 41,090</u>	<u>\$ 30,941</u>

註：上述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將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13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將不符合經濟效益之晶圓廠停廠及處分相關廠房及廠務設備，並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並符合停業單位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本公司於晶圓廠停產後，將持續維持原料銷售營運並規劃將處分廠房資金用於充實長期轉型資金。

本公司持續積極進行廠房出售計畫，惟因疫情及市場供需考量，截至目前仍尚未完成出售。依據 IFRS 問答集規定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自分類起兩年內尚未完成出售時，公司應停止將該資產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本公司將相關資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已逾兩年，是故本公司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依性質重新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另前期表達於停業單位損益則重行表達至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1. 本期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 \$1,449,104、累積折舊 \$754,579 及累積減損 \$124,077，其淨額為 \$570,448，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房屋及建築項下。

2. 民國 109 年第一季停業單位經營結果重行表達資訊：

原財務報表表達		重行表達	
停業單位		繼續營業單位	
成本及費用	(\$ 4,599)	營業成本	(\$ 4,599)
減損損失	(48,665)	其他利益及損失	(48,665)
停業單位稅前損失	(53,26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失	(53,264)
所得稅	—	所得稅	—
停業單位稅後損失	(\$ 53,264)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損失	(\$ 53,264)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10年1月1日					
成本	\$ 3,119	\$ 170,465	\$ 8,323	\$ 1,351	\$ 183,2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792)	(170,410)	(8,161)	(1,351)	(180,714)
	<u>\$ 2,327</u>	<u>\$ 55</u>	<u>\$ 162</u>	<u>\$ -</u>	<u>\$ 2,544</u>
110年					
1月1日	\$ 2,327	\$ 55	\$ 162	\$ -	\$ 2,544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重分類	570,448	-	-	-	570,448
折舊費用	(5,600)	(2)	(20)	(-)	(5,622)
3月31日	<u>\$ 567,175</u>	<u>\$ 53</u>	<u>\$ 142</u>	<u>\$ -</u>	<u>\$ 567,370</u>
110年3月31日					
成本	\$ 1,452,224	\$ 170,465	\$ 8,323	\$ 1,351	\$ 1,632,363
累計折舊及減損	(885,049)	(170,412)	(8,181)	(1,351)	(1,064,993)
	<u>\$ 567,175</u>	<u>\$ 53</u>	<u>\$ 142</u>	<u>\$ -</u>	<u>\$ 567,370</u>
109年1月1日					
成本	\$ 3,119	\$ 171,391	\$ 9,916	\$ 2,796	\$ 187,2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700)	(171,297)	(9,672)	(2,796)	(184,465)
	<u>\$ 2,419</u>	<u>\$ 94</u>	<u>\$ 244</u>	<u>\$ -</u>	<u>\$ 2,757</u>
109年					
1月1日	\$ 2,419	\$ 94	\$ 244	\$ -	\$ 2,757
折舊費用	(23)	(25)	(20)	(-)	(68)
3月31日	<u>\$ 2,396</u>	<u>\$ 69</u>	<u>\$ 224</u>	<u>\$ -</u>	<u>\$ 2,689</u>
109年3月31日					
成本	\$ 3,119	\$ 171,391	\$ 9,916	\$ 2,796	\$ 187,2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723)	(171,322)	(9,692)	(2,796)	(184,533)
	<u>\$ 2,396</u>	<u>\$ 69</u>	<u>\$ 224</u>	<u>\$ -</u>	<u>\$ 2,689</u>

(六) 租賃交易一承租人

1. 合併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土地，租賃合約自民國 97 到 11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土地	\$ 84,674	\$ 90,290	\$ 107,139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5,616	\$ 5,616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08	\$ 385

4.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5,841 及 \$5,841。

(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註)	\$ 59,474	\$ 59,474	\$ 59,474
其他	83	77	273
	<u>\$ 59,557</u>	<u>\$ 59,551</u>	<u>\$ 59,747</u>

註：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7 日提存擔保金 \$58,464 解除不動產扣押，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一）。

(八) 其他應付款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	\$ 1,358	\$ 1,361	\$ 1,408
應付獎金	899	2,520	775
其他	<u>3,190</u>	<u>2,061</u>	<u>3,007</u>
	<u>\$ 5,447</u>	<u>\$ 5,942</u>	<u>\$ 5,190</u>

(九) 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

籍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1 及 \$162。

(十) 負債準備

	<u>除役負債</u>	<u>進貨合約損失負債</u>	<u>合計</u>
110年			
1月1日餘額	\$ 6,918	\$ 185,047	\$ 191,965
本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	(4,764)	(4,764)
折現攤銷	169	-	169
3月31日	\$ 7,087	\$ 180,283	\$ 187,370
109年			
1月1日餘額	\$ 6,304	\$ 204,000	\$ 210,304
本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	(4,606)	(4,606)
折現攤銷	153	-	153
3月31日	\$ 6,457	\$ 199,394	\$ 205,851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流動	\$ 65,095	\$ 69,859	\$ 62,577
非流動	\$ 122,275	\$ 122,106	\$ 143,274

1. 除役負債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公司對觀音廠房土地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

2. 進貨合約損失

本公司矽原料供應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予以認列進貨合約損失之負債準備。

(十一) 股本

- 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500,000，分為 3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135,136，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36,11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總額為 \$2,361,132，減資比率為

67.5329%，另訂定民國 108 年 8 月 13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8 日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10801119050 號核准完成相關變更登記。

(十二)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扣除前述一至四項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初期茁壯與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發展，故分派股利之政策，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以現金股利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部分為限。

(十三) 營業收入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3,079	\$ 26,469

合併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並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銷售商品收入</u>	<u>銷售商品收入</u>
台灣	\$ 12,399	\$ 50
亞洲(不含台灣)	10,164	17,735
美洲	10,516	8,684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33,079</u>	<u>\$ 26,469</u>

(十四) 利息收入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銀行存款利息	\$ 198	\$ 541
其他利息收入	22	-
	<u>\$ 220</u>	<u>\$ 541</u>

(十五) 其他收入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租金收入	\$ 280	\$ 280
其他收入—其他	126	453
	<u>\$ 406</u>	<u>\$ 733</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外幣兌換利益	\$ 51	\$ 5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2,10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估價損失	-	(48,664)
其他利益及(損失)	-	(10)
	<u>(\$ 2,057)</u>	<u>(\$ 48,136)</u>

(十七) 財務成本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	\$ -
負債準備：折現攤銷	168	153
租賃負債：折現攤銷	308	385
	<u>\$ 476</u>	<u>\$ 538</u>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含停業單位)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4,893	\$ 4,940
折舊費用	11,238	5,684
攤銷費用	40	58
	<u>\$ 16,171</u>	<u>\$ 10,682</u>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含停業單位)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4,299	\$ 4,370
勞健保費用	350	329
退休金費用	161	162
其他用人費用	83	79
	<u>\$ 4,893</u>	<u>\$ 4,940</u>

1. 本公司應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0。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所得稅費用均為 \$0。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一) 每股虧損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損	(\$ 19,241)	113,514 (\$ 0.17)
<u>稀釋每股虧損</u>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損	(\$ 19,241)	113,514 (\$ 0.17)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損	(\$ 60,986)	113,514 (\$ 0.54)
<u>稀釋每股虧損</u>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損	(\$ 60,986)	113,514 (\$ 0.54)

(二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91,684	\$ 91,68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533)	(5,533)
110年3月31日	\$ 86,151	\$ 86,151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113,624	\$ 113,62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456)	(5,456)
109年3月31日	\$ 108,168	\$ 108,168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此情形。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2,698	\$ 2,896
退職後福利	27	27
總計	\$ 2,725	\$ 2,923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及質押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021	\$ 11,021	\$ 11,021	租用土地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8,464	58,464	58,464	訴訟擔保金(註)
	<u>\$ 69,485</u>	<u>\$ 69,485</u>	<u>\$ 69,485</u>	

註：本公司已於民國108年7月17日提存擔保金解除不動產扣押，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九(一)。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因涉及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臺灣臺中地方法院 107 年度訴字第 2412 號刑事案件)，遭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申請臺中地方法院扣押本公司坐落於觀音區觀塘段 27-1、27-2 及 27-3 建號(皆屬一廠)之三筆不動產，檢察官並起訴請求法院就本公司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科以罰金並追徵不法利得。本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7 日向臺中地方法院繳納擔保金新臺幣 58,464 千元，該案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9 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無罪。而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檢察官不服，另於民國 109 年 9 月 11 日對前述之判決結果聲請上訴，目前該案仍待二審開庭審理，尚無相關之判決結果。

(二) 承諾事項

本公司為確保未來矽原料取得無虞，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國際知名矽原料供應商簽訂矽原料供應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承諾於合約期間內每年供應一定數量之矽原料予本公司，合約總金額為美金 1.61 億元。嗣後因矽原料價格波動劇烈，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各次交貨價格及數量改由雙方逐筆協商議定。民國 105 年 3 月與矽原料供應商修訂合約，合約期間延長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總金額修改為美金 1.288 億元，依修訂後合約內容，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至民國

107 年間，每年應以約定價格購進約定數量矽原料，而自民國 108 年起進貨價格與數量由雙方協商議定。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估列進貨合約損失負債為 \$180,283，帳列負債準備科目，請詳附註六(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分別列示如下：

	<u>110年3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3月31日</u>
總借款	\$ -	\$ -	\$ -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71,469	198,266	252,081
債務淨額	(171,469)	(198,266)	(252,081)
總權益	766,242	785,483	875,461
總資本	594,773	587,217	623,380
負債資本比率	(28.83%)	(33.76%)	(40.44%)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5,080	\$ 147,188	\$ 144,8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1,469	\$ 198,266	\$ 252,081
其他應收款	191	386	2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021	11,021	11,021
存出保證金	58,464	58,464	59,474
	<u>\$ 386,225</u>	<u>\$ 415,325</u>	<u>\$ 467,646</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5,447	\$ 5,942	\$ 5,190
	<u>\$ 5,447</u>	<u>\$ 5,942</u>	<u>\$ 5,190</u>
租賃負債	\$ 86,151	\$ 91,684	\$ 108,168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合併公司財會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合併公司財會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合併公司部分交易係以外幣計價，因此受相對與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合併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

貨幣之匯率風險。

C.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日幣：新台幣	\$ 2	0.2577	\$ 1
美金：新台幣	932	28.5350	26,595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日幣：新台幣	\$ 2	0.2763	\$ 1
美金：新台幣	475	28.4800	13,540

109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日幣：新台幣	\$ 2	0.279	\$ 1
美金：新台幣	1,650	30.225	49,865

D.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51 及 \$538。

E. 合併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影響其他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日幣：新台幣	1%	\$ -	\$ -
美金：新台幣	1%	266	-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影響其他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日幣：新台幣	1%	\$ -	\$ -
美金：新台幣	1%	499	-

價格風險

- A. 合併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損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4,508 及 \$14,48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合併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3) 流動性風險

- A. 合併公司財會部監控合併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合併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皆為 \$0。
- C. 下表係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3月31日	1年内	1至2年内	2至5年内	5年以上
其他應付款	\$ 5,447	\$ -	\$ -	\$ -
租賃負債	23,363	23,363	40,603	86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内	1至2年内	2至5年内	5年以上
其他應付款	\$ 5,942	\$ -	\$ -	\$ -
租賃負債	24,531	24,531	47,406	2,26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3月31日	1年内	1至2年内	2至5年内	5年以上
其他應付款	\$ 5,190	\$ -	\$ -	\$ -
租賃負債	24,531	24,531	59,032	9,039

- D.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合併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為此等級。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合併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3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_____ -	\$ _____ -	\$ <u>145,080</u>	\$ <u>145,080</u>
109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_____ -	\$ _____ -	\$ <u>147,188</u>	\$ <u>147,188</u>
109年3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_____ -	\$ _____ -	\$ <u>144,801</u>	\$ <u>144,801</u>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4. 合併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5.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3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 上櫃公司股票	\$ 145,080	自由現金流量 法及選擇權評 價模型	加權平均成本 缺乏市場流通性 之折價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少數股權折價
			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 上櫃公司股票	\$ 147,188	自由現金流量 法及選擇權評 價模型	加權平均成本 缺乏市場流通性 之折價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少數股權折價
			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109年3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 上櫃公司股票	\$ 144,801	自由現金流量 法及選擇權評 價模型	加權平均成本 缺乏市場流通性 之折價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少數股權折價
			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 允價值愈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未有持有本公司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之股東。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單一產業，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董事會將公司整體視為單一績效管理個體，並由檢視整體財務報表之財務數據作為評估績效、制定決策及資源分配之依據，經辨識合併公司即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合併公司董事會主要係依據公司每季財務報表作為評估營運部門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即為財務報表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合併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為財務報表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故無調節資訊。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達能科技(股)公司	台灣生捷科技(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00	\$ 145,080	9.52%	\$ 145,08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明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 再生能源設備發電業務 2. 能源技術服務	\$ 10,000	\$ -	1,000	100.00%	\$ 9,516	\$ 6	\$ 6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